

邓仕富 少将

邓仕富（1903~1952），又名邓士富。梅县丙村银场村人。黄埔军校第二期工兵科，陆军军校第大学特五期高级班毕业。历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一师排、连长，第二十六师三团营长，南京卫戍司令部警卫师中校团附。抗日战争爆发后，任第二十二师独立三旅上校团长、副旅长，第五十二军一三五师副师长。1945年5月授陆军少将。1947年任东北“剿总”新编第一军三十八师副师长，新编第七军六十师，六十一师师长，整编第一七三师师长。1948年9月被授予少将军衔。1948年10月长春和平解放，率部向解放军投诚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回原籍居住，曾任银场村村长。1952年以反革命罪被判处死刑。1983年5月，经梅县人民法院进行复查，纠正原判，落实政策，恢复邓仕富起义投诚人员名誉。

邓道成 少将

邓道成（1906~？），梅县丙村银场村人。黄埔军校第四期毕业，后在陆军暂二军任排、连、营长。抗日战争期间任国民革命军陆军九十师二六八团上校团长，参加过多次与日军作战，后晋升为第四军二八六师少将副师长。1949年到香港，后在香港病逝。

古有成 少将

古有成（1900~？），梅县人。梅县东山中学、中山大学文科毕业。1926年起在黄埔军校任政治部教官、宣传科中校科长，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总政治部宣传科长，师政治部主任。1931年任广东省政府秘书，广东军事政治学校政治训练班少将副主任。1936年后辞去军政职务，专事教学。1949年后在香港任教。